

“现在开庭！”5月31日，随着一声法槌敲响，一场以“未成年人抢劫案”为蓝本的模拟法庭正式开庭。吴忠市第六中学七年级的12名学生代表怀着激动的心情，身着“专业演出服”，分别扮演审判长、公诉人、辩护人、被告人、书记员、法警等角色，庭审按照庭前准备、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最后陈述、当庭宣判环节有序展开，整个庭审过程规范流畅，现场观摩的学生全神贯注，被精彩激昂、节奏流畅、秩序井然的庭审深深吸引，营造出了庄严肃穆的庭审氛围，现场师生亲身感受到了案件审理的全过程，社会调查和法庭教育环节也让学生们认识到犯罪的根源和社会危害性。

“以前在电视剧中看到的庭审场景，今天搬进了校园，我感到很兴奋、很震撼。今后，我会努力做一个知法、懂法、守法的小公民。”该校七年级（14）班学生马伊莎说。



吴忠市检察院： 将检察之声传入校园

为进一步提高青少年法律意识、增强青少年法治观念，5月31日，吴忠市检察院联合吴忠市第六中学开展“检爱同行 共护花开”为主题的青少年“模拟法庭”法律实践教学活动，在该校法治副校长张晔华的指导下，学生们全程沉浸式体验庭审，让学法、崇法、爱法的思想在青少年心中萌芽。

模拟法庭结束后，检察官围绕“七号检察建议”，反组织犯罪法、预防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等方面，举办了一场专题讲座，将检察“护花”之声传入校园，充分激发了大家自觉学习法律知识的兴趣。

吴忠市检察院举办“检爱同行 共护花开”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代表参加。与会人员参观了该院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中心，聆听现场讲解，深入了解未成年人“六大保护”工作体系、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亮点，参观了家长普法区、学校普法区、“法润心田”体验区、

“小白杨”工作室、模拟法庭等功能区，零距离感受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并观看最高人民检察院拍摄的“强制报告宣传片——聚光”宣传视频。与会人员充分肯定了检察机关对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所做的努力，分别从家庭教育、过错未成年人帮教等方面提出了宝贵意见和建议。

利通区检察院： 找准角色做到“依法带娃”

近日，利通区检察院未检“小白杨”普法宣讲团走进校园开展民法典进校园——“‘典’亮童心，‘未’你而来”主题宣讲活动。活动中，法治宣讲员向同学们介绍了民法典中与青少年健康成长息息相关的法律规定。同时，通过讲解典型案例提升学生遇事找法、办事依法的意识和能力。在互动环节，宣讲员以寓教于乐的形式让学生们懂得既要遵守法律规定，也要符合社会公序良俗。

该院未检干警深入利通区古城镇五星村，为家长讲授了一堂精彩的家庭教育指导课。向家长们介绍家庭教育促进法，结合该院办理的案件，对涉罪未成年人背后的“问题”家长进行

了归类，主要从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角度，强调家庭教育、家庭监护对未成年人成长的重要性，和家长们交流如何建立良好的亲子关系、营造良好的家庭环境。检察官建议家长找准角色定位，真正做到“依法带娃”，坚持学习，与孩子共同成长。

盐池县检察院： 用画笔描绘心中的“法”

“检察官阿姨，我一直不知道检察院具体是干什么的，今天能给我们讲解一下吗？”检察官微笑着回答：“当然可以，今天邀请你们来就是让你们了解检察院的职能。”5月30日的检察开放日活动中，盐池县检察院干警带领参加活动的代表参观了12309检察服务大厅、院史室、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并详细地介绍了检察院职能范围。当日，该院邀请人大、政协、团委、妇联等相关职能部门以及教师、家长、学生等代表共80余人走进检察院，通过“评一评”“看一看”“赛一赛”“谈一谈”的方式，让参与人员感受未检工作，为孩子们送上丰富多彩的节日礼物。

今年5月，该院以《保护少年的你，携长风予

新时代平安吴忠法治吴忠

系列报道

以“我管”促“都管”合力护“未”来
吴忠检察机关为孩子托起一片法治蓝天

本报记者 何巧云 通讯员 尚涛 廖敏 汤 玉莲

你》为主题，向盐池县部分中小学征集法治绘画作品。通过该院评委评比，其中6幅作品分别获得一、二、三等奖，六一国际儿童节当天向获奖学生颁发荣誉证书，激励孩子们用画笔描绘出自己心中的“法”。

红寺堡区检察院：

“请进来+走出去”接受法治熏陶

“孩子的健康成长需要社会各界共同维护，教育部门将建立相关工作的预防和处置机制，加大对老师的培训力度，共同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6月1日，红寺堡区检察院邀请区关工委、教育、民政、妇联、团委等单位工作人员以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小学校校长及师生、家长代表等30余人走进检察机关，了解检察工作，感受检察文化，接受法治熏陶。

该院紧贴检察职能和未成年人法治需求，用心谋划“检爱同行 共护花开”主题检察开放日活动，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让社会各界全方位、多角度、零距离地了解和支持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凝心聚力形成强大合力共同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活动中，受邀人员参观了12309检察服务中心、公开听证室、办案中心、新媒体中心等场所，观看了困境儿童救助宣传视频，工作人员详细讲解了检察机关的职能。通过现场观摩和聆听讲解，了解检察机关的工作内容和办案环境，增强对检察机关的直观认识。

该院还组织干警走到群众身边，以“走出去”的形式在时代广场开展“检爱同行 共护花开”主题宣讲活动，呼吁广大群众正确掌握法律知识，给未成年人更多陪伴和关爱，以实际行动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青铜峡市检察院：

关爱困境儿童，护航“小树苗”

5月29日，青铜峡市检察院与青铜峡市妇联联合文明办、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团委、民政局、关工委、科协、司法局等多部门开展“小树苗”关爱困境儿童游园活动，共同为60名困境儿童捐赠价值1.8万元暖心包和玩具。小小的暖心包，凝结着对困境儿童的关爱。

6月1日，该院参与了青铜峡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开展的以“奋进新征程，同心护未来”为主题的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活动，未检干警到古峡广场向过往群众发放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家庭教育

促进法等宣传彩页，讲授未成年人保护法律法规、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强化群众对未成年人保护的法治意识。

同心县检察院：

为62名儿童送上祝福

“感谢检察官叔叔、阿姨，谢谢你们送我的学习用品……”近日，同心县检察院邀请62名来自不同乡镇的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及家长代表，参加“检爱同行 共护花开”检察开放日活动，未检干警带领孩子们参观了“小白杨”工作室，通过互动交流、以案释法，告诫孩子远离犯罪，鼓励孩子积极进取，为梦想奋斗。

近年来，吴忠市检察机关以“小白杨”工作室为载体，依法履行检察职责，积极回应群众对未成年人保护的新期待、新要求。与多部门联动搭建未成年人综合保护的“连心桥”，推进未成年人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社会保护、网络保护、政府保护、司法保护“六大保护”形成合力，各方携手“共护花开”，共同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一片法治蓝天，努力在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方面贡献检察力量。

“用‘检察蓝’呵护‘希望绿’，集全社会之力托举一个孩子，是家庭、学校、社会、司法等‘六位一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新格局的鲜明特征。我们将始终坚持以依法监督的‘我管’，促相关职能部门依法履职的‘都管’，通过落实‘一号检察建议’、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密切接触未成年人行业入职查询等机制，形成未成年人保护合力。”吴忠市检察院负责人表示。



本报通讯员 廖敏 摄

平安中卫

责任编辑 谢娟 版式设计 李寰 校对 谢娟

中宁多部门集中开展民法典宣传教育活动

本报讯（记者 翟迎春）近日，中宁县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组织中宁县法院、检察院、市场监督管理局等53个部门（单位）在富康广场，12个乡镇、司法所在所在乡镇集市或文化广场开展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的民法典集中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活动现场，各单位通过悬挂横幅、摆放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现场提供咨询等方式，向群众发放宪法、民法典、信访工作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宣传资料，结合典

“检爱同行 共护花开” 沙坡头检察院举办检察开放日

本报讯（通讯员 雍蓉）“此次检察开放日活动十分有意义，我第一次了解到在未成年人保护方面检察院做了这么多有意义的工作，深受触动，我会把检察院好的做法宣传出去，让更多人支持、参与到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中来。”参与检察开放日活动的人大代表王燕说。

5月31日，沙坡头区检察院以“美玉工作室”为依托，以“检爱同行 共护花开”为主题举办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关工委、妇联、教育局、民政局、团委等工作人员及中卫市第五小学师生代表、家长代表35人走进沙坡头区检察院。检察干警带领大家参观了未成年人办案区、未成年人综合保护平台运行中心，详细介绍了这些工作场所的用途和功能，通过沉浸式体验、零距离了解，让大家身临其境感受检察机关对未成年人的关爱与呵护。大家一同观看了未成年人保护宣传片，了解沙坡头区检察院如何通过“521”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法，缓解留守儿童之困、减少

监护缺失之痛、降低校园欺凌之害，以及该院在构建未成年人综合保护大格局中的探索和实践。“美玉工作室”检察干警还带领小朋友一起学习了未成年人普法歌谣，“在大大的网络里面刷呀刷呀刷，不良信息不要看不要去转发；在学校的周边挖呀挖呀挖，不要打架不要文身要按时回家……”未检干警将当下流行的歌谣“改编”成为朗朗上口的普法歌谣，让法治的种子在孩子心中生根发芽。

参观结束后，检察干警与受邀嘉宾进行了座谈，代表委员对检察机关发挥检察职能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取得的成果给予高度评价和赞扬，并就推进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支持体系、加强对家长教师的法治教育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建议。

接下来，“检爱同行 共护花开”检察开放日活动还将以“走出去”的形式开展法治宣传、送温暖等活动，用爱和责任开展好普法宣传工作，让每一个孩子都沐浴在法治的阳光下。

200余人次。

5月29日，余丁司法所邀请丰安律师事务所律师为乡村干部、“法律明白人”、人民调解员作民法典专题宣讲，重点对农村土地承包、“三权”分置进行阐述。

6月1日，余丁乡综治中心、派出所、司法所工作人员深入村委会、农贸市场、广场、学校，面对面讲解民法典知识，结合依法治国、国家安全、民族团结、毒品危害、安全生产等方面，向群众宣传宪法、国家安全法、消防安全法、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并为群众答疑解惑。

觉远离不良行为，学会保护自己，增强遇事找法和解决问题用法的意识和能力。

此次民法典集中宣传活动，共发放法治宣传资料8000余份，为群众送上法律“及时雨”，提高了群众的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下一步，中宁县将持续广泛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推进民法典宣传走深走实，让民法典这本“社会生活百科全书”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以法治力量搭起服务群众的“暖心桥”，让“八五”普法工作有力度更有温度。



连日来，宁夏康洁为民环卫工程有限公司沙坡头分公司组织职工在辖区沿线主干路、村内巷道、河道沟渠、背街小巷等开展环境卫生专项治理行动，打造干净、整齐、靓丽的乡村环境。

本报通讯员 王丹丹 摄



本报通讯员 米兰 摄

中宁县公安局

“一二一”工作法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

本报讯（通讯员 康宏伟 马芳）为全面推进队伍执法规范化建设，中宁县公安局沿着公安工作主脉络，以“执法质量提升年”行动为牵引，按照全区公安法制工作座谈会会议精神及要求，结合实际，聚力夯实执法规范化建设根基，聚焦“一二一”发展思路，推动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走深走实。

“一个小组”抓管理，强化执法规范化运作。成立“法制三人小组”，由队所领导牵头抓，教导员、法制员共同抓，建成及时、高效、一体、全面的执法管理监督格局。一是规范执法要素。“法制三人小组”针对日常工作中存在的执法瑕疵进行全面梳理，总结细化易错易漏点，综合接处警、案件办理、执法办案场所使用、信息录入等方面，编制《案件自查模板》下发“法制三人小组”参考，及时堵塞执法漏洞。二是构建制度框架。严格落实“法制三人小组”层级审核把关制度，法制员对即将到期的案件实时跟踪催办，避免超期办案或超期送审情况发生；久拖不决案件由法制员催办，重大疑难复杂案件上报执法监督委员会；对行政处罚、抓捕、取保候审、侦查终结的一律由法制大队再次全面体检，法制员督促整改，整改完毕再审批。三是常态化对警情处置、案件办理、执法记录仪使用等任务模块开展辅助执法及执法监督工作。四是创新考评办法。用好

足队伍管理的“三色亮单”制度，结合实际进行差异化考评，对出现较大执法问题及综合排名较后的下发执法监督提示函。

“两门必学”提能力，提升执法传帮带成效。将执法规范化视作公安民警从警之路上永恒的课题，注重执法规范传帮带，督促民警提升个人本领。一是基础课必学。指定法制业务能手开设“名师讲堂”，每周一至两讲，课程囊括接处警规范、情报研判、常用法律知识等主题，组织新老民警共同听课。二是帮带实践必学。“青蓝工程”实施三年来，通过师徒帮带、结对互助，培养了一大批公安业务骨干，为公安队伍持续注入了新鲜活力和卓越警力。

“一体化运行”提质效，推动执法规范化建设稳步前行。聚焦一站式办案、合成化作战、智能化管理、全流程监督，打造标准化“生产车间”。推进执法办案中心建设，借助信息化手段，通过执法办案平台与110接报警等信息系统的共享整合，实现从接报警、立案到案件处理的全流程、闭环式管理，突出事前审核、事中监督、事后纠错，强化对受案立案的源头管控、全面覆盖、实时跟踪、动态预警，最大限度保证如实受立案、依法办案，实现辅助办案、支撑办案、监督办案多效能的最大化，是执法权力运行机制改革的创新举措。

新时代平安中卫法治中卫

系列报道